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营企业回购公司所持部分股权暨对联营企业减资的 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暨减资事项概述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科电器”或“公司”）与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纯米科技”）及其股东于2024年6月24日签署了《纯米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回购暨减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纯米科技以人民币3,000万元回购飞科电器所持其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90万元（对应本次减资前纯米科技1.4927%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24日、2024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营企业回购公司所持部分股权暨对联营企业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营企业回购公司所持部分股权暨对联营企业减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二、回购暨减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1、回购暨减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24年7月15日，纯米科技已收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发的《登记通知书》并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回购暨减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纯米科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原登记事项	登记变更事项
注册资本	6030.000000万元人民币	5545.6336万元人民币

2、回购暨减资款项的支付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收到纯米科技支付的首笔 30%回购暨减资款项人民币 900 万元。

根据协议约定，纯米科技尚需：①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且减资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收款账户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本次减资回购款项的 30%；②首批回购款项支付六个月后（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且公司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收款账户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本次减资回购款项的 40%。

三、后续事项及风险分析

本次协议约定回购方分期向减资方支付回购暨减资款项，存在未按期收到回购暨减资款项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纯米科技的沟通，在回购暨减资事项实施过程中加强风险管控，并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发布后续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7 月 15 日